

2016 年深圳大学华强新生奖学金获奖学生 情况汇报

为吸引优秀生源，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升，深圳华强集团从 2014 年开始出资在深圳大学设立“华强新生特等奖学金”，用于奖励高考文化课成绩特别突出的新生，每人奖励 5 万元；设立“华强新生奖学金”，奖励高考成绩优秀新生，每人奖励 1 万元。

2016 年根据《深圳大学 2015 年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简章》中“华强新生特等奖学金”、“华强新生奖学金”获奖条件评选出的获奖学生共计 500 名，其中“华强新生特等奖学金”78 名，“华强新生奖学金”422 名（11 人休学，6 人未注册，实发 415 名）。

“华强新生特等奖学金”获奖分布学院及人数为：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 5 人；管理学院 3 人；光电工程学院 3 人；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 1 人；机电与控制工程学院 3 人；计算机与软件学院 13 人；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4 人；经济学院 23 人；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 1 人；数学与统计学院 4 人；土木工程学院 1 人；信息工程学院 6 人；医学院 6 人；高等研究院 5 人。

“华强新生奖学金”获奖分布学院及人数为：材料学院 9 人；传播学院 11 人；电子科学与技术学院 20 人；法学院 5 人；管理学院 25 人；光电工程学院 29 人；化学与化工学院 9 人；机电与控制工程学院（轨道交通学院）31 人；计算机与软件学院 38 人；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33 人；经济学院 63 人；人文学院 7 人；生命与海洋科学学院

14 人；数学与统计学院 9 人；土木工程学院 17 人；外国语学院 3 人；
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4 人；心理与社会学院 4 人；信息工程学院 38
人；医学院 30 人；艺术设计学院 1 人；高等研究院 15 人。